

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2016年7月14日，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西宁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全资子公司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青稞酒销售”）以现金出资人民币1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——西宁天佑德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，以下简称“西宁天佑德”）。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投资决策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
- 2、住所：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经二路28号创业大厦
- 3、企业类型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王君
- 5、注册资本：8586.6万元
- 6、主营业务：地方土特产品、生物保健食品、农业生产资料、酒类、副食品的国内贸易及批发、零售。

三、拟设立子公司的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西宁天佑德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

2、注册资本：100 万元

3、出资方式及持股比例：青稞酒销售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0%，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。

4、法定代表人：王鸿

5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6、经营项目：酒、饮料及茶叶批发

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

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，为了进一步加强零售业务管理，统一品牌整体形象，提升管理效率，成立西宁天佑德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但仍存在市场、管理、运营等风险。公司将把现有成熟的管理体系包括市场运营、人事管理、财务管理、风险控制等制度有效落实到新设立的子公司，促进其稳定发展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利益，有利于优化公司管理，提升经营效率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四日